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7号”文《关于核准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5.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5,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859,951.1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140,048.85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2月13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00930181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新型医用材料（非邻苯PVC）气管插管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	2,100.00
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	5,778.82
硅胶产品建设项目	2,033.93
PVC产品建设项目	6,723.5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88.3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100.00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12,489.42
合计	34,714.00

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34,724.58 万元，由于实际发行费用 3,786.00 万元较原预计发行费用 3,775.42 万元增加 10.58 万元，故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4,714.00 万元。上表中拟投入募集资金按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列示。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之一“新型医用材料（非邻苯 PVC）气管插管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已于近日投产。

该项目的建成，可有效缓解公司由于气管插管产能不足导致公司订单供应不足的状况，改善公司的生产工艺，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预计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积极影响。

由于项目达到产能尚需一定时间，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3 日